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通識課程學生學習檔案

製作及評選項目意義參考

- 說明:1.「學習檔案」目的是呈現學習歷程,應尊重學習者的個人智性發展經驗, 檔案內容原則上不加以規範,使作品能更具多元性與獨特性。
 - 2.凡是能代表學生朝向課程目標進步和發展的資料皆為學習檔案之項目。 唯為了讓同學在製作時,能更清楚掌握要領,以下就四個面向說明學習 檔案的內容,作為參考,但仍希望同學不受限,可以展現創意。

1	自我	內容	個人簡歷、修習課程或學習地圖(修習過、正在修習、與本課程相關
	介紹		的學習科目和內容等)、個人相關知識或實務技能等資料。
		目的	1.讓老師瞭解學生的先備知識、學習狀況、進步情形與潛在能力。
			2.讓學生進行修習課程前的自我評鑑,以利學期中檢視自我進步程度之
			依據,並推論與反思學習滿意度之高低和預期落差形成原因。
2	學習	內容	陳述修課動機與期望,必選修的屬性或關係。需明確陳述預定之學習
	動機		目標,包含教師在課程設定的教學目標、及學生自身理解的學習目標。
	與目	目的	1.設定目標可方便進行自我導向式學習,亦有助檢視學習動機或興趣。
	標		2.做為未來衡量或評估學習成果、進步情形等內涵之依據。
			3.比較教學目標、學習目標和學習成果,可提供教師與學生修正教學策
			略和學習方式之參考依據。
3	學習	內容	1.學期中完成的作品、筆記、作業、報告或其他做報告搜尋資料的成果。
	歷程		2.課堂自我反思(對學習內容、學習目標、作品、努力、進步情形、學
	或作		習態度、學習方法、其他學習成果等優缺點的反省)。
	業		3.上課分組或課後討論過程及結果記錄(照片、聲音、影像等)。
			4.各類課堂活動過程與結果記錄(照片、聲音、影像等)。
			5.成長、進步的實例與證據,例如紙筆測驗卷或考試與分數、學習單等。
			6.課程軼聞趣事、觀察記錄等。
			7.自評、同儕回饋互評、教師評分或回饋,與老師互動或問問題等。
			8.其他足以表現學習歷程之內容。
		目的	1. 便於教師進行形成性評量,隨時掌握學生學習進度和態度,以及學生
			自我瞭解其真實的學習過程和學習策略。
			2.提供教師進行總結性評量之參考。學生可依循上述內容,彙整整體學
			習資料,以完成對該課程之整體學習歷程之檢視。
4	學習	內容	檔案製作過程心得與學習反思,可包括給老師的話或教學建議(教材
	心得		教法)、自我批判或延伸性討論、相關學習資源的整理(部落格文章
	與反		或臉書留言捷圖、日誌、札記、講義、網站資源等)
	思	目的	1.讓學生表達對課程的認知及學後感,提供教師修正課程實施之參考。
			2.能深刻呈現學習意義、價值感、學習總成果。